



#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缔约国大会

第十五届会议  
2010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

C-15/5  
3 Dec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缔约国大会第十五届会议 2010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 报告

### 1. 议程项目一 — 会议开幕

1.1 缔约国大会（下称“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于2010年11月29日10时38分在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主席、立陶宛大使瓦伊多塔斯·韦尔巴主持下开幕。大会**聆听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致辞。

1.2 以下127个缔约国出席了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喀麦隆、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罗马教廷、洪都拉斯、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1.3 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29条，下述签署国作为观察员参加了大会本届会议：以色列。



1.4 按照上述《议事规则》第 31 和第 32 条，并根据大会关于此事的决定（C-15/DEC.1，2010 年 11 月 29 日），10 个国际组织、专门机构和其他国际机构列席了第十五届会议。

1.5 大会**批准** 20 个非政府组织列席第十五届会议（C-15/DEC.2，2010 年 11 月 29 日）。

## 2. 议程项目二 — 选举主席

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34 和第 35 条，大会以鼓掌的方式**选举**危地马拉大使胡利奥·罗伯托·帕洛莫·席尔瓦为主席，任期至大会下一届常会选出其继任者为止。

## 3. 议程项目三 — 选举副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3.1 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34 和第 35 条，大会**选举**以下 10 个缔约国的代表为大会副主席，任期至大会下一届常会选出其继任者为止：玻利维亚、智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肯尼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乌克兰、美利坚合众国。

3.2 还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34 和第 35 条，大会**选举**立陶宛大使瓦伊多塔斯·韦尔巴为全体委员会主席，任期至大会下一届常会选出新的主席为止。

## 4. 议程项目四 — 通过议程

4.1 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的印发文号为：C-15/1，2010 年 7 月 1 日。

4.2 大会**核准**第十五届会议的议程如下：

议程项目一 —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二 — 选举主席

议程项目三 — 选举副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议程项目四 — 通过议程

议程项目五 — 工作安排及设立附属机构

议程项目六 —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议程项目七 — 总干事致辞

议程项目八 — 一般性辩论

议程项目九 — 《公约》实施现状

议程项目十一 禁化武组织 2009 年《公约》实施状况年度报告

议程项目十一 — 执行理事会关于 2009 年 7 月 18 日至 2010 年 7 月 2 日期间其活动开展情况的年度报告

议程项目十二 — 成员国执行理事会成员的选举

议程项目十三 — 执行理事会提交的禁化武组织《2011 年方案和预算》，以及与该部预算有关的所有事项

议程项目十四 — 缔约国会费分摊比额表

议程项目十五 — 外部审计员关于禁化武组织 2009 年经审计财务报表的报告

议程项目十六 — 行政和财务事项

议程项目十七 — 促进化学活动领域和平目的国际合作

议程项目十八 — 确保《公约》普遍性

议程项目十九 — 禁化武组织非洲方案

议程项目二十一 附属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二十一 — 任何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二十二 — 通过缔约国大会报告

议程项目二十三 — 闭幕

## 5. 议程项目五 — 工作安排及设立附属机构

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总务委员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43(b)条的规定向大会报告的建议。

## 6. 议程项目六 —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按照《议事规则》第 27 条，大会经主席建议**任命了**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以下 10 个成员，任期至大会下一届常会任命新的成员为止：比利时、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希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摩洛哥、波兰、斯里兰卡、乌克兰。

## 7. 议程项目七 — 总干事致辞

大会**注意到**总干事的开幕致辞（C-15/DG.14，2010 年 11 月 29 日）。

## 8. 议程项目八 — 一般性辩论

下列代表团在一般性辩论中发言：比利时（代表欧洲联盟及其联系国）、古巴（代表不结盟运动和中国）、南非（代表非洲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印度、俄罗斯联邦、中国、墨西哥、巴西、瑞士、日本、新西兰、乌克兰、以色列（观察员）、塞尔维亚、也门、加拿大、沙特阿拉伯、巴基斯坦、美利坚合众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阿尔及利亚、伊拉克、土耳其、秘鲁、斯里兰卡、菲律宾、泰国、智利、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阿根廷、马来西亚、圣马力诺、危地马拉、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澳大利亚、玻利维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卡塔尔、新加坡、尼日利亚、肯尼亚、突尼斯、喀麦隆、厄瓜多尔（代表拉美和加勒比组）、哥伦比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苏丹。

## 9. 议程项目九 — 《公约》实施现状

大会**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化学武器公约》（下称“《公约》”）的相关条款处理所有与履约有关的事宜。

### 分项目 9(a)：履行第七条义务行动计划的执行进展报告

- 9.1 继大会第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关于履行第七条义务的决定（C-14/DEC.12，2009年12月4日），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题为“截至2010年7月30日《化学武器公约》第七条实施状况报告：第七条第1款(a)至(c)项及其他义务”的总干事说明（C-15/DG.9，2010年10月27日）；题为“截至2010年7月30日《化学武器公约》第七条实施状况报告：第七条规定的进一步义务”的总干事说明（C-15/DG.10，2010年10月27日）；和题为“截至2010年7月30日《化学武器公约》第七条立法和规章落实（包括提供援助）现状及进展”的总干事说明（C-15/DG.11，2010年10月27日）。
- 9.2 大会**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公约》的相关条款，按照缔约国的宪法程序，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分项目 9(b)：技术秘书处 2009 年处理保密资料的制度的执行情况

- 9.3 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技术秘书处（下称“技秘书处”）2009年处理保密资料的制度的执行情况报告（EC-59/DG.6 C-15/DG.1，2010年1月27日）。
- 9.4 大会**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公约》— 包括《关于保护机密资料的附件》— 的相关条款，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分项目 9(c)：按修订期限销毁化学武器取得的进展

- 9.5 根据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的决定（C-11/5，第9.12(b)段，2006年12月8日），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总干事关于获准延长第1类化学武器销毁期限的缔约国所取得进展的报告（C-15/DG.13，2010年11月11日）。

- 9.6 大会**重申**，拥有缔约国有义务按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相关决定给予延长的期限销毁它们的化学武器，并为此目的**强调**须及时启动所有化学武器销毁设施的销毁活动。
- 9.7 继大会第十一届会议所作关于最后延长期限的各项决定，大会**关切地注意到**，2012年4月29日这一最后延长期限恐难以得到完全遵守。在看到取得了显著成果的同时，大会**也指出**，截至2010年10月31日仍有37.17%的化学武器库存尚有待销毁。在这方面，大会**促请**所有拥有缔约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遵守最后延长的销毁期限。
- 9.8 大会就此**强调指出**，不应采取任何将会损害《公约》的、对缔约国所作承诺发出疑问的、或导致改写或重新解释《公约》条款的行动。
- 9.9 大会**进一步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公约》的相关条款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9.10 据此，在遵守最后延长的化学武器销毁期限有关事宜上，大会**鼓励**执行理事会（下称“执理会”）主席继续按执理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给予的授权，就如何及何时启动执理会的有关讨论开展非正式磋商。

#### **分项目 9(d)：第 1 类化学武器库存销毁期限的延展**

- 9.11 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展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第 1 类化学武器中间销毁期限的决定（C-15/DEC.3，2010年11月30日）。
- 9.12 大会**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公约》的相关条款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分项目 9(e)：第十条执行情况**

- 9.13 大会第十四届会议请执理会继续审议，制订按《公约》第十条的规定向成员国、包括向化学武器受害者提供紧急援助的进一步措施，并向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做出汇报（C-14/5，第 9.11 段，2009年12月4日）。
- 9.14 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请执理会进行深入的讨论，制订按《公约》第十条的规定向成员国、包括为化学武器受害者提供紧急援助的措施，向大会第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并随附适当建议（C-12/7，第 21.8 段，2007年11月9日）。
- 9.15 大会第十三届会议请执理会继续按照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赋予它的上述任务进行深入的讨论，并向大会第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C-13/5，第 9.9 段，2008年12月5日）。
- 9.16 根据执理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建议（EC-58/9，第 5.27 段，2009年10月16日），大会第十四届会议（C-14/5，第 9.11 段）请执理会继续审议，制订按《公约》第十条的规定向成员国、包括向化学武器受害者提供紧急援助的进一步措施，并向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做出汇报。

9.17 大会**请**执理会继续这方面的审议，其间要对缔约国就此事交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和（或）执理会的所有提案加以考虑。就此，大会**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关于设立“化学武器受害者国际声援网”的提案（C-15/NAT.2，2010年11月29日）。大会**请**执理会向大会第十六届会议做出汇报并随附适当建议。

9.18 大会**强调指出**，应忠实遵照《公约》的相关条款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分项目 9(f)：核可视察设备规格的修订**

9.19 大会**审议了**技秘书处关于核可视察设备清单及其操作要求和技术规格的拟议修订的说明，并**核准了**其中所载的修订清单（C-15/S/2，2010年11月4日）。

#### **10. 议程项目十 — 禁化武组织 2009 年《公约》实施状况年度报告**

大会**审议并核准了**禁化武组织 2009 年《公约》执行状况报告（C-15/4，2010年11月30日）。

#### **11. 议程项目十一 — 执行理事会关于 2009 年 7 月 18 日至 2010 年 7 月 2 日期间其活动开展情况的年度报告**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关于 2009 年 7 月 18 日至 2010 年 7 月 2 日期间其活动开展情况的报告（EC-62/5 C-15/2，2010年10月6日）。报告由执理会主席、法国大使让-弗朗索瓦·布拉雷尔介绍，他还向大会简要说明了自这一报告截止日期以来的事态发展。

#### **12. 议程项目十二 — 成员国执行理事会成员的选举**

按照《公约》第八条第 23 款以及大会《议事规则》第 83 条的规定，大会**选出** 21 个成员填补执理会以下选任空缺，自 2011 年 5 月 12 日起任期两年：

非洲： 喀麦隆、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卢旺达

亚洲： 中国、印度、日本、马来西亚、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

东欧： 克罗地亚、匈牙利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阿根廷、巴西、墨西哥

西欧和其他国家： 法国、德国、意大利、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 **13. 议程项目十三 — 执行理事会提交的禁化武组织《2011 年方案和预算》，以及与该部预算有关的所有事项**

13.1 根据《公约》第八条第 21 款(a)项，并依照《财务条例》之条例 3.6(a)，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执理会向其提交的禁化武组织《2011 年方案和预算》（C-15/DEC.6，2010年12月2日）。

13.2 《2011年至2013年中期计划》(EC-61/S/5 C-15/S/1, 2010年6月7日; 及其Corr.1, 2010年9月6日)已同《2011年方案和预算草案》一并分发给成员国。

#### 14. 议程项目十四 — 缔约国会费分摊比额表

根据《公约》第八条第21款(b)项, 大会**通过了**各缔约国2011财务年度应缴会费分摊比额表(C-15/DEC.7, 2010年12月2日)。

#### 15. 议程项目十五 — 外部审计员关于禁化武组织2009年经审计财务报表的报告

大会**注意到**执理会依照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和细则》之条例13.10向其转呈的2009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的禁化武组织财务报表和外部审计员报告(EC-61/DG.9 C-15/DG.4, 2010年6月7日)。

#### 16. 议程项目十六 — 行政和财务事项

**分项目16(a): 禁化武组织当前财务年度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收入和支出, 以及当前财务年度截至2010年8月31日的现金形势和周转基金支用情况**

16.1 执理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审议并向大会呈交了总干事关于禁化武组织当前财务年度截至2010年6月30日收入和支出的报告(EC-62/DG.2 C-15/DG.5, 2010年7月21日)。大会**注意到**这份报告。

16.2 继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做出的一项决定(C-14/DEC.8, 第3(p)段, 2009年12月2日), 大会**注意到**总干事关于当前财务年度截至2010年8月31日现金形势和周转基金支用情况的说明(EC-62/DG.6 C-15/DG.7, 2010年9月17日)。

**分项目16(b): 商定的有规则地缴纳缔约国拖欠年度会费的多年度缴付计划的执行情况**

16.3 根据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做出的决定(C-11/DEC.5, 2006年12月7日), 大会**审议并核准了**一项以多年度缴付计划有规则地缴纳拖欠年度会费的提案(C-15/DEC.4, 2010年12月1日)。

16.4 根据同一决定, 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关于缔约国执行商定的多年度缴付计划情况的报告(EC-62/DG.5 C-15/DG.6, 2010年9月2日)。

**分项目16(c): 内部监察办公室2009年度报告**

16.5 根据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和细则》之条例12.5, 执理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审议并向大会转呈了内部监察办公室20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年度报告以及随附的总干事说明(EC-60/DG.3 C-15/DG.3, 2010年3月23日)。大会**注意到**这一报告。

### **分项目 16(d): 2009 年方案间资金转用**

- 16.6 根据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和细则》之条例 4.5, 预算方案间的所有转用应向大会报告。大会**注意到**总干事关于此事的说明 (EC-59/DG.7 C-15/DG.2, 2010 年 1 月 29 日)。

### **分项目 16(e):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实施情况**

- 16.7 大会第十四届会议请技秘处向 2010 年执理会每届会议和大会第十五届会议提供关于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最新情况 (C-14/DEC.5, 第 2 段, 2009 年 12 月 2 日)。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执秘处关于《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实施情况的说明 (C-15/S/3, 2010 年 11 月 17 日)。
- 16.8 大会同一届会议还请总干事根据《财务条例》之条例 16.1, 向执理会提交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拟议修订供其审议, 并随后酌情连同执理会的建议提交大会第十五届会议 (C-14/DEC.5, 第 3 段)。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禁化武组织《财务条例》的决定 (C-15/DEC.5, 2010 年 12 月 1 日)。

## **17. 议程项目十七 — 促进化学活动领域和平目的国际合作**

- 17.1 大会第十四届会议请执理会根据以前大会的有关决定, 定期进行深入的磋商, 以便在商定的确保全面、有效、非歧视性地实施第十一条的框架内制定出具体的措施和建议, 并向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做出汇报以供审议 (C-14/DEC.11, 第 1 段, 2009 年 12 月 4 日)。
- 17.2 大会**欢迎**2010 年 11 月 24 日和 25 日举行了《公约》第十一条研讨会, **请**执理会通过目前开展的关于全面实施《公约》第十一条的召集磋商过程, 对上述研讨会的结果加以研究, 按 C-14/DEC.11 号决定, 在商定的确保全面、有效、非歧视性地实施第十一条的框架内制定出具体的措施和建议。
- 17.3 大会**强调指出**, 应忠实遵照《公约》的相关条款处理这方面的事宜。

## **18. 议程项目十八 — 确保《公约》普遍性**

大会**注意到**总干事关于争取《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 2009 年 9 月 14 日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实施状况的年度报告 (EC-62/DG.11 C-15/DG.8, 2010 年 9 月 23 日)。

## **19. 议程项目十九 — 禁化武组织非洲方案**

大会**赞赏地注意到**“同非洲就《化学武器公约》加强合作方案”这一总干事说明 (C-15/DG.12, 2010 年 11 月 10 日)。



## 20. 议程项目二十一 — 附属机构的报告

### 全体委员会

20.1 大会**注意到**大会本届会议期间无任何议题分派到全体委员会。

### 总务委员会

20.2 大会**注意到**总务委员会的各项报告，并采取了必要的适当行动。

### 保密委员会

20.3 大会**注意到**解决保密争端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的报告（CC-12/1，2010年5月21日）。

20.4 大会主席通告会议，根据保密委员会《业务程序》（C-III/DEC.10/Rev.1，2004年12月2日）第4条，对瓦伦丁·东切夫先生任期的剩余时间，经与东欧组协商，他委任奥格奈米尔·斯托伊梅诺夫先生予以填补。

20.5 根据《公约》之《保密附件》第23款和保密委员会《业务程序》（C-III/DEC.10/Rev.1）第2条(b)款，大会**选出**保密委员会下列20名成员，自2011年1月1日起任期两年：

非洲	奥马尔·达哈卜·法德勒·穆罕默德大使（苏丹） 雷博冈·蒙恰内先生（南非） 查尔斯·诺伯特·穆扎尼拉博士（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奥斯汀·奥尼沃先生（尼日利亚）
亚洲	荆尾遐（音）女士（日本） 加朱拉·纳伦德拉·库马尔博士（印度） 贾穆希德·蒙塔兹教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屈光洲先生（中国）
东欧	妮内塔·伯尔布列斯库女士（罗马尼亚） 扬·哈拉先生（捷克共和国） 维克托·戈洛夫金先生（俄罗斯联邦） 奥格奈米尔·斯托伊梅诺夫先生（保加利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赫苏斯·玛丽亚·奎比利亚斯先生（古巴） 范妮·卢尔得斯·普玛·普玛大使（厄瓜多尔） 马塞洛·霍尔丹先生（阿根廷） 卡米洛·桑胡埃萨先生（智利）
西欧和其他国家	安东尼·奥斯特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苏珊·里谢女士（美利坚合众国） 约安尼斯·塞伊曼尼斯教授（希腊） 迪特·乌姆巴赫教授（德国）

### **全权证书委员会**

- 20.6 全权证书委员会主席、斯里兰卡大使格雷·阿马尔·阿西尔瓦萨姆介绍了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C-15/3，2010年12月1日）。大会**核准了**报告。

### **与东道国关系委员会**

- 20.7 大会**审议了并注意到**与东道国关系委员会 2009年11月至2010年9月活动开展情况报告（EC-62/HCC/1 C-15/HCC/1，2010年9月30日）。

### **21. 议程项目二十一 — 任何其他事项**

这一项目下无任何事项提出。

### **22. 议程项目二十二 — 通过缔约国大会报告**

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 **23. 议程项目二十三 — 闭幕**

主席宣布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于2010年12月3日21时44分闭幕。